

校园文丛精选

XIAO YUAN WEN CONG

韩艳/主编

守望心灵的春天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守望心灵的春天

主编：韩 艳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校园文丛精选/韩艳主编. —呼和浩特: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6. 8

ISBN 7-204-08682-1

I. 校... II. 韩... III. 文学-作品综合集-中国-当代 IV. I217.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07387 号

校园文丛精选

韩艳 主编

责任编辑 杨显文

封面设计 北京揽胜视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祥泰大厦

印 刷 北京一鑫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 × 1168 1/32

印 张 260

字 数 480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9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6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套)

书 号 ISBN 7-204-08682-1/I · 1791

定 价 998.00 元 (全 40 册)

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联系。

联系电话: (0471) 4971562 4971659

目 录

树上有只金苹果	(1)
童年回忆	(5)
人生就是一场漂泊	(7)
结 局	(10)
抱着生命过海洋	(12)
因为有了秘密	(14)
怀念和情谊	(16)
一朵花的记忆	(19)
最纯粹的大学	(22)
那年青春是个错	(25)
公元 2000 前后	(28)
那年,你 17	(32)
树叶的回音	(37)
学会说:“对不起”	(40)
守望心灵的春天	(42)
昔日青春	(45)
漂泊者的故乡	(48)
白色,青春的殊荣	(52)
自己的观音	(54)
灯	(55)

如果心老为自己跳	(57)
选择幸福	(58)
我听见有人在小树林里唱歌	(60)
幸福是一些时刻	(62)
趟过苦难的河流	(65)
摇 篮	(69)
趟过雨季	(72)
无声的世界	(76)
人生的行囊	(78)
童 话	(82)
回忆是另一种方式的重逢	(84)
生命之美	(86)
难忘我绝望时你的微笑	(89)
懂得放弃	(93)
失去才觉宝贵	(97)
静静地,我凝望来路	(99)
花之路	(102)
唱一首简单的歌	(105)
何必自寻烦恼	(108)
与自己同行	(110)
窗 外	(112)
灵魂的呵护	(114)
天鹅与水珠	(117)
那抹燃烧的晚霞	(119)
泪 雨	(122)

一只狗的夏天	(125)
飞吧,足球	(127)
需要勇气的时刻	(130)
河南娃	(133)
永恒的绿色	(136)
启 蒙	(138)
转回老家去	(140)
溺水的麦子	(142)
人与狗	(144)
我的古币	(147)
金色晚餐	(150)
再也不过“平安夜”	(156)
“提灯妇神”	(158)
过几天再说	(160)
虎 婆	(163)
誓 言	(165)
怀念父亲	(170)



为这只金苹果我尽了自己的努力，但是我不能为它丧失我认为更为宝贵的东西。

树上有只金苹果

很小的时候，听过这样一个故事：

在一个十字路口，长着一棵高高的苹果树。它不像别的树那样硕果累累，它仅在一枝高耸入云的枝条上挂着一只诱人的金苹果。一个人从这里走过，两个人从这里走过，许多人从这里走过，他们只是望“果”兴叹而已——树实在是太高了，没有人有足够的勇气和能力爬到树的顶端，得到那只高挂枝头的果实。最后，人们只好一个个失望地走开。后来，一个十分执着的人经过这里，他立刻被那只美丽的金苹果迷住了。于是他千方百计，历尽苦难，终于从树上摘取了那枚果实。

金苹果是命运之神在人生的驿站中设下的一个个目标，摘取它会因自身价值的实现而得到快乐和满足。我一直牢记着这个故事，因而立志要做那个执着的、百折不回的人。

终于，我怀着这样一份信念到远离故乡的一座城市读大学。一踏上这块土地，我便感觉到这座城市是最适合我的：那温润的空气，那被宽大的法国梧桐叶遮蔽的街市，那恬淡从容充满文化气息的生活氛围，都让我下定决心：再也不回



那笼罩着工业烟尘的钢铁城市，我要获得留在这座城市的“绿卡”，做这里永久的居民。

然而，要做到这一点并不容易。每年学校里仅有的几个留校名额，无一例外地给了学生干部。像我这样没有背景没有权势的一介平民，是无论如何也不可能靠学校分配留在这里的。好在我有我的优势，我文笔流畅优美，谈吐得体大方。更重要的是，我有坚忍不拔的毅力。因此在市电视台到我们学校招收业余撰稿人时，我没费半点周折就和学校里的其他四个学生同被选上了。

后来我才知道，这座城市的电视台每周日都有一场直播综艺节目，这场综艺节目中间穿插大量的广告，是电视台的一个重要经济来源。最近由于节目陈旧无味，主持人的对白冗长枯燥，收视率渐趋下降，这直接威胁了电视台这一档节目的广告费用。被逼无奈，那一对夫妻搭档的金牌节目主持人才想到在大学里找几个人为他们出谋划策。其实与其说是“业余撰稿”，还不如说是专门为两位主持人“业余改稿”，在编辑们写得龙飞凤舞难以辨认的稿子上进行增删，字斟句酌，既要有知识性趣味性，还要有生活底蕴，便于观众接受。改稿实际上要比自己写稿困难许多，而且没有任何报酬——我们不是台里的正式职工，只不过是应主持人的邀请为其帮忙的“友情客串”。

每个周日的早晨6点我要起床匆匆吃上一袋方便面，然后坐着公共汽车从位于城市边缘的学校赶到市中心，再走20分钟的路在7点50分之前到达电视台的直播现场，在一个小角落里拿着笔记本坐好，和观众一起感受直播气氛。坐



在闷热的直播大厅里，不仅要表现出优美的坐姿，随导演暗示手势鼓掌，更重要的是我有自己的任务，我在那两个小时里时刻注意着主持人的一举一动，一颦一笑，然后在本上记上自己的想法。而那些现场表演的歌舞，我却要视而不见。一次直播下来，我早已是头昏眼花精疲力竭。每周三下午，我又要赶到城市另一端的主持人家里，给他们改稿子提意见甚至建议下一次直播的着装。暮色苍茫中，我常行色匆匆不顾风雅地啃着一块干面包急急赶回学校，参加每周三晚上的计算机小组活动。

一阵新鲜劲过去之后，其他四人都没有了消息，他们放弃了这项辛苦而没有任何好处的的工作。只有我，辞去了家教工作，全力以赴地“业余改稿”。因为我知道，本系的一个师兄就是这样被留在电视台的。电视台的领导已逐渐认识了我，肯定了我的才华。甚至那个漂亮的女主持人还对我做了口头上的承诺。凭着我的努力，我会再次摘取下生命中一枚重要的金苹果。

然而不久，我却自动放弃了这已是唾手可得的果实。那个周日的上午，刚看完直播节目，便看见台里一个绰号叫“花猫”的人向我走过来。听说他是市里领导的公子，年过三十但却神通广大，靠着一张夜大文凭居然混入了人才济济的电视台。虽然女主持人曾告诉过我以后他也许会是我的顶头上司，他的态度对“要”与“不要”至关重要，但是我却十分反感这个连台长也惧其三分的家伙，因为他还习惯仗势欺人。没等我想明白他的来意，“花猫”已站在我面前，十分放肆地把手放在我的肩上，大大咧咧地对我说：“我和



大李他们打了个赌，今天我请你吃饭你肯定去。”见他一脸得意的笑和一副不容置疑的傲慢，一时间我的血往上涌。我与他本无交往，竟然一下子当了他的赌码！他凭什么有这样的优越感？我又为什么受此待遇？只因为我是个无权无势只得靠自己的能力留在电视台的独身女孩吗？散场的观众一个个从我身边走过，好奇地看着僵立着的我。扭过头去，灯光师大李他们一伙人正挤眉弄眼，脸上挂着幸灾乐祸的笑。我慢慢拨开还搭在我肩头的那只手，竭力平静地对眼前这个丑陋的男人说：“你输了。”“什么？”他好像没听清，伸手又想拉我。“我鄙视你们！”我对着“花猫”和大李他们失声地吼出心中想说的话，顾不上他们惊愕的表情，头也不回地跑出直播现场，一任泪水奔涌而出。

半个月后，当我去电视台联系实习单位时，女主持人告诉我，电视台不会留下我了。我得罪了那个有势力的花花公子，他们甚至不允许我在那里实习。“其实他们就是那样闹惯了，曾经拿许多人打过赌，谁也没说什么。要是你当时忍一忍……”女主持人在我耳边遗憾地唠叨着。我已经想过会有这样的结果，所以也没感到很难过。我更不后悔。我不吝惜我的辛苦和努力，但身份低微的我却不会放弃一点自尊！

坐着开往故乡的列车，从车窗我又看到了那座我熟悉的广播电视大楼。我又想起：那只高悬在枝头的金苹果，它闪着诱人的光芒。我为这只金苹果尽了我的努力，但是我不能为它丧失我认为更为宝贵的东西。



我望着天上的星斗，风清月朗，风月无边，庭草交翠。

童年回忆

小喜鹊，尾巴长，娶了媳妇不要娘，把娘送到高山上，烙油饼，做咸汤，媳妇你先尝……

天高气爽，月亮升起，月白风清，在一个村庄里，童年的母亲和小朋友玩时唱着儿歌。她们一边玩着，一边吃着野菜做成的馍。此时，村庄外响起了零零星星的枪声，有人喊一声：“打仗了！”“快跑啊！”母亲和小朋友流星赶月跑回各自的家里。几十年过去了，每当母亲回忆起来，心里惊魂未定。与其说母亲的童年是吃野菜度过的，不如说她的童年是在战乱中过来的。

小喜鹊，尾巴长，娶了媳妇不要娘，把娘送到高山上，烙油饼，做咸汤，媳妇你先尝……

我的童年是在解放初期度过的，午饭时孩子们一手拿着花卷馍（一半白面，一半高粱面做成的馍），一手拿着玻璃做的弹蛋。把一个弹蛋放在前面，保持一定的距离，看谁打的准。其中有一位叫新喜的小朋友，他昂昂自若，不动声色，趴在地上不慌不忙，处之泰然，右手握住玻璃蛋瞄准前面的弹蛋，“砰砰！”两声打得真脆，小朋友笑不可抑，齐声喝彩：“好，好啊！”新喜摇着小脑袋笑而不答。笑得那样甜。每当回忆我童年的生活，不知老之将至，沉睡在幸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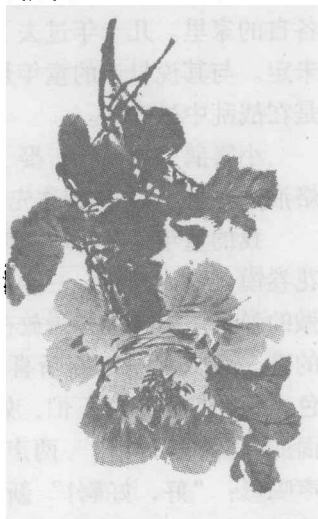
之中。白驹过隙，不舍昼夜。我参加了工作，又结了婚当了父亲，忙得不亦乐乎！

小喜鹊，尾巴长，娶了媳妇不要娘，把娘送到高山上，烙油饼，做咸汤，媳妇你先尝……

儿子的童年是春风得意，额手称庆。一天晚上，儿子在家，脚穿小皮鞋，吃着烧饼牛肉，一边和小朋友说着话，又一边看着彩电。那神情令人羡慕，儿子顾盼自得，“妈妈，给我打开一桶饮料。”妻子忙打开一桶“可乐”放在儿子面前。儿子一边吃着，一边喝着“可乐”，他欢快的笑着，那是一种发自童心前仰后合的大笑。春去冬来，寸阴若岁，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们的生活咄嗟之间，天天发生五光十色变化。可以说儿子掉进蜜罐里，甜得很哩！

我望着天上的星斗，风清月朗，风月无边，庭草交翠。漫步于湖光山色，桂馥兰香，湖边茂林修竹，蔓蔓日茂，名山大川，尽在腹中。奇花异卉，美景良辰，乐在其中。人能胜天，与民同乐。我又想起了童年的儿歌。

小喜鹊，尾巴长，娶了媳妇不要娘，把娘送到高山上，烙油饼，做咸汤，媳妇你先尝……





人世间最令人难以接受的是离别，挥之不走，抹之不去，心里在印下一条深深的痕迹。原这道痕迹，成为我们的起跑线。

人生就是一场漂泊

漂泊在北京的人，大概都有搬家的经历和感受。

五年以前，20岁的我告别了牵肠挂肚的母亲，辞别了我所热爱的渤海小城，只身来到京城。火车开动的那个时刻，我对自己说，从今天开始，你将独立承受人生的风雨了。

那些日子，我走在陌生的街头，心里总是有着伤痛。我知道，我对于这个城市来说终究是陌生的，就像她从来都不熟悉我一样。工作、读书、写作，在很多时候成了我人生的全部。我明白，自己所热爱着的是一条看不到边的事业。多少个日落日出，多少次的成功与失败，我都把泪水流在心里。真的，在异乡的这块土地上，我一直很执着地相信：我的未来不是梦。

手捧着我所一直都向往着的文学的黄埔军校——鲁迅文学院的录取通知书，心里却是从来都没有过的平静。因为在风雨兼程的日子里习惯了成功，也习惯了失败。今天所有的这一切，都是用我昨天的汗水换来的。就是为了今天，多少个不眠的夜晚，躲在办公室时里爬格子。我的付出就是为了



我的收获。

漫漫长路总觉得找不到心灵的尽头。这些年来，我在北京的生活，搬家几乎是我头疼，也最伤心的事。

因为要创作长篇小说，我从朝阳区一下子搬到了大西郊。那是个风景秀丽，人情淳朴的小村子，房东的大姐总是操着一口地道的京腔对我说，好端端写什么书呀？大夏天多寂寞呀！不过，我就是喜欢你们这样的知识分子，看起来既文静又懂礼貌。

那些日子，我觉得自己过得很充实，也很快乐。房东的小女儿每天都拿着一叠作文纸对我说，阿姨，你说我会不会写小说。你教我吧。我要是学会了，你累的时候我可以帮你呀。我总是被这样的童心所感动。在孩子的话中，我突然体会到：原来自己对于这样的工作是那样喜欢和偏爱的。我知道今生是无法丢掉了。

听着人们有意无意地对外地人的议论，想着自己对未来的种种打算，心就永远也定不下来。每逢搬家，我就觉得是大难临头了一样。朋友问我，怎么回事，又不是没饭吃，没衣服穿，不就是一点力气吗？像世界末日要到了似的。

我只好苦笑，我说，你是北京人，你没有自己搬过家，所以无法体会到我们的苦处，和你说你也懂。是的，那根本就是内心深处的一种折磨。

我想如果我不是这样爱着今天在别人看来一文不值的文学，我可能不会离开我所长大的地方。守在房子里，随心所欲地做自己喜欢的事，那是何等的幸福。可是我也并不后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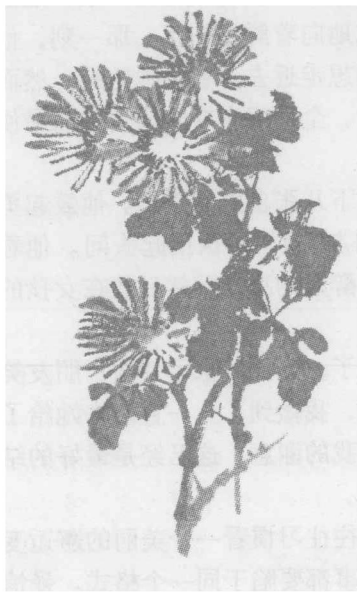


那年的春节没有回家。迷茫中接到母亲的电话，第一句话还没说完，我的眼泪就像雨一样落了下来。母亲说，北京有你爱吃的饺子吗？

那是年三十，母亲在电话里，一家人正在准备吃饺子，可是因为我不在家，谁都吃不下。电话里，我听到了家乡那热闹的声音。于是，我强忍着泪对母亲说，人活着就是在不断地进步的。我怎么能够固步自封呢？

最后，母亲还是被我说笑了，唉，漂吧。要不怎么办？总不能把你绑起来吧？

几年过去了，我觉得自己并没有辜负母亲的期望。在漂泊中，我得到了以前所不能得到的东西。其实，人生就是在不断的漂泊中得到不断的完善和进步的。





一直以来她给了我美丽的风景，那束花算是我的谢意。

结 局

那时候朋友读大学，每周末蹬脚踏车跑十公里路做家教。在他必经的路旁有一家花店，卖花的是个年轻的女孩。

她大概十八九岁，柔发齐肩，不施粉黛的小脸清爽怡人。朋友每次经过，都会放慢速度，只为多看她一眼。远远望去，她的小脸总是专心致志地向着鲜艳的花。那一刻，他知道了什么叫人淡如菊。他很想走近去，看清她的脸，然而借口呢？他做家教十元一小时，全部用来补充伙食，而最便宜的花都是两块钱一朵。

终于有一天，他口袋里有几张自由的钞票。他鼓起勇气走进了花店。“买花送女朋友吗？”女孩抬起头问。他看着她，傻傻地点头，嗅了嗅那醉人的甜香，然后放在女孩的椅子上，转身走了。

后来呢？我追问，就这样了，还要后来干什么？朋友笑着说，我只是要看清她的样子，我做到了。一直以来她给了我美丽的风景，那束花算是我的谢意。这已经是最好的结局了，不是吗？

是的，这已经足够，我们往往习惯看一个美丽的邂逅变成爱情故事，但并非所有的故事都要陷于同一个格式。爱情



也许会很浪漫，同时也可能会归于庸俗，而简单的碰撞与全心的满足，留下的却是永远的馨香。

守望心灵的春天

